

2023 年威海市水务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水法治建设工作，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水务政策，提出有关水务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市水务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跨区市的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务规划。

（二）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等制度，指导开展全市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城市供水、排水等专项规划和工程建设工作。指导村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水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市级水务资金和水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指导城市污水

处理工作。

（五）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中水、海水淡化等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以及河口、海岸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

（七）负责指导全市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区市、跨流域的重要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防潮堤建设与管理。组织提出并协调落实本市引黄调水和南水北调有关工作。

（八）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拟订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工作。牵头做好荒山、荒丘、荒滩、荒沟

治理开发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

（十）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

（十一）负责组织查处全市重大涉水违法事件，调处区市间的水事纠纷，受市政府委托调处设区的市际间水事纠纷。负责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指导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重点水务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务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十二）负责全市水务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务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重大水务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指导全市水务系统对外交流合作、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作。指导水务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

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指导重要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指导城市防汛抗旱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组织、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及城市防汛排涝设施的安全管理。对水务工程项目安全设施进行监督管理，监督水利水电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工作。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牵头负责全市河道采砂活动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

（十五）负责本行业本领域及相关产业发展研究和招商引资（引智）促进工作。参与相关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和政策制定，组织策划、论证产业发展项目，制定年度招商引资（引智）计划。组织宣传推介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投资环境。牵头组织产业对接活动，参与具体产业项目的策划、联络、跟踪与服务。

（十六）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按照城市国际化战略要求，组织、策划、实施本行业本领域城市国际化各项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节约用水管理。市水务局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组织实施定额管理，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区市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主要指标的落实情况进行考核。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做好节约用水规划、指标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协调衔接，参与节水政策、规划的制定，负责提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完善水价体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工业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水法规、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工业节约用水有关标准，发布高耗水工艺、设备和产品的具体名录，落实工业节约用水工作

的要求。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指导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法规、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业生产节约用水有关标准，推广农业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落实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各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节约用水工作。

2.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市水务局负责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合理利用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实施水环境质量的监测、调查评价等工作，发布水环境信息，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加强入河湖污染防控，保护和改善水环境质量。两部门应加强协调配合，建立部门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污染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有关情况，协商解决重大问题。

3.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市水务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实施监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应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

4.关于河道采砂管理。市水务局负责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市交通运输局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堤防安全进行监管，发放《采砂许可证》。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通航及公路、地方铁路桥梁安全进行监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保障河道内砂石资源合理利用，根据《采砂许可证》和相关规定办理《采矿许可证》。

5.关于矿泉水、地热水管理。开采矿泉水、地热水，市水务局负责办理《取水许可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凭《取水许可证》办理《采矿许可证》。

6.关于自然灾害防救。市应急局负责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照权限作出决定，承担较大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林业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

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地火险、火灾信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以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市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市海洋发展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海洋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工作，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发布警报，按照要求参与较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市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地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林业局等部门可

以提请市应急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威海市水务局（部门名称）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规划建设安全科（挂市水务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办公室牌子）、农村水利和移民管理科、水政水资源水土保持科（挂市节约用水办公室牌子）、河湖管理科（挂河长制工作科牌子）、水旱灾害防御和运行管理科、供排水科、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公开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9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8.0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98.0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8.03	本年支出合计	1098.03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98.03	支出总计	1098.03

公开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合 计				1098.03	1098.03	1098.03										
213			农林水支出	1098.03	1098.03	1098.03										
213	03		水利	1098.03	1098.03	1098.03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9.03	559.03	559.03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9.00	229.00	229.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5.00	205.00	205.00										
213	03	14	防汛	105.00	105.00	105.00										

公开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098.03	559.03	5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8.03	559.03	539.00				
213	03		水利	1098.03	559.03	539.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9.03	559.03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9.00		229.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5.00		205.00				
213	03	14	防汛	105.00		105.00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98.03	1098.0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098.0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98.03	1098.0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 入 总 计	1098.03	支 出 总 计	1098.03	1098.03		

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098.03	559.03	508.63	50.40	5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8.03	559.03	508.63	50.40	539.00
213	03		水利	1098.03	559.03	508.63	50.40	539.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9.03	559.03	508.63	50.4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9.00				229.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5.00				205.00
213	03	14	防汛	105.00				10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59.03	508.63	50.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86.57	486.5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9.36	109.3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21	129.2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0.93	120.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0.64	50.6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5	25.9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33	6.3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1	1.0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3.14	43.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2	20.24	47.88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18		5.18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0		8.2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00		1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0.24	20.2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	1.8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9	1.79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52		2.52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2.52		2.5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6.00	8.00				8.00	16.00	8.00				8.00

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公开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 支出经济 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 支出经济 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559.03	559.03	559.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86.57	486.57	486.5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9.36	109.36	109.3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21	129.21	129.2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0.93	120.93	120.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0.64	50.64	50.6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5	25.95	25.9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33	6.33	6.3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1	1.01	1.0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3.14	43.14	43.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2	68.12	68.12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18	5.18	5.18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8.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0	8.20	8.2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00	11.00	1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0.24	20.24	20.2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	1.81	1.8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9	1.79	1.79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52	2.52	2.52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2.52	2.52	2.52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39	539	539						
2023 防汛及重点水利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229	229	229						
水利防灾能力建设	特定目标类	105	105	105						
黄垒河、母猪河水资源调配与拦蓄工程运维	特定目标类	205	205	205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82.22	282.22	282.22						
213			农林水支出	282.22	282.22	282.22						
213	03		水利	282.22	282.22	282.22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22	2.22	2.22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75.00	75.00	75.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5.00	205.00	2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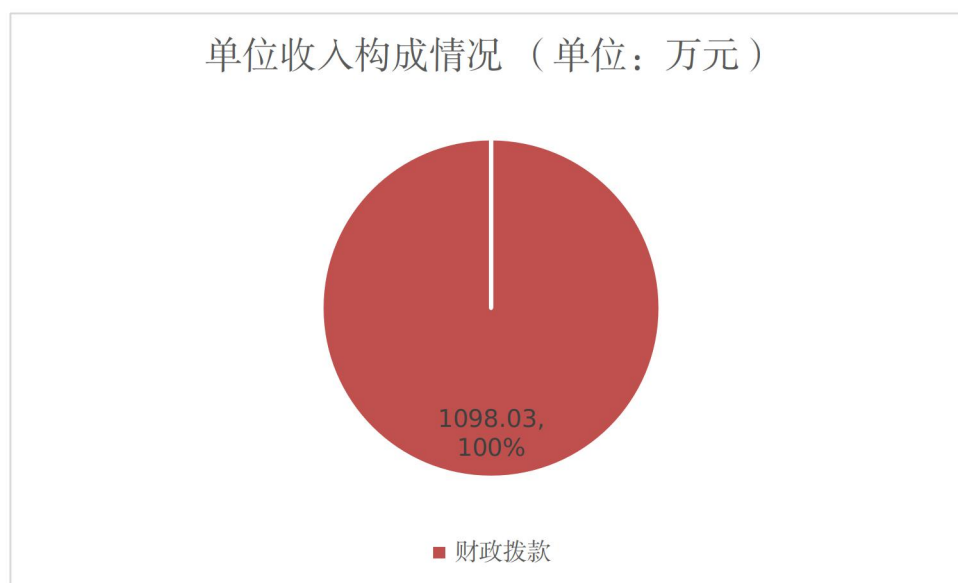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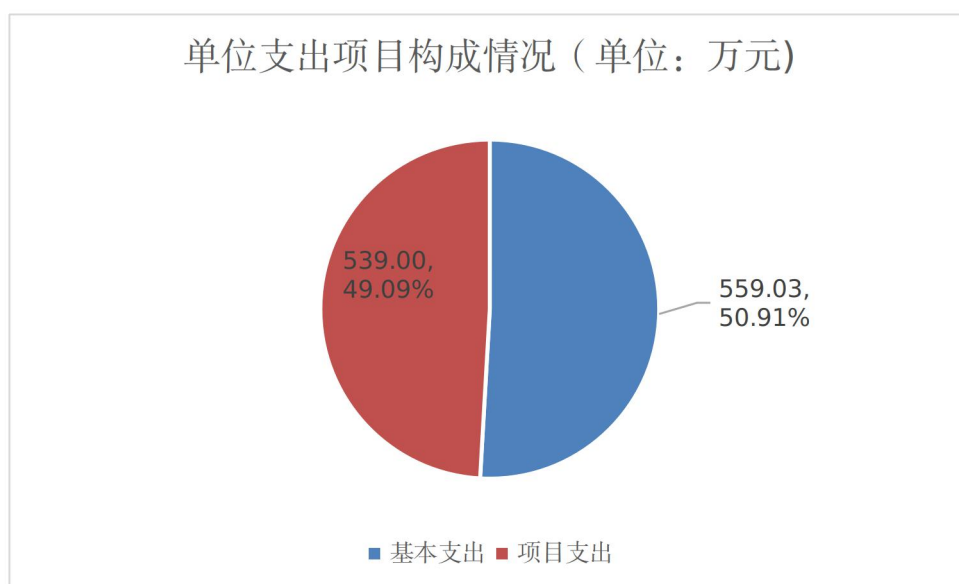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3 年收入预算 1098.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8.03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支出预算 1098.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9.03 万元，项目支出 539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3 年收支预算 1098.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4181.01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 4181.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3145.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 22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增加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增加 0 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 4181.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0.99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232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增加 0 万元；结转下年增加 0 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以前年度存在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较大。二是以前年度存在外调水费预算，本年度未列入预算。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6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 8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 8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0.4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2.1 万元，增长 4.35%。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282.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7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威海市水务局 2023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3 个，预算资金 5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39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防汛及重点水利工作经费、水利防灾能力建设等项目支出 2023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 防汛及重点水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威海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9	
			其中:财政拨款	22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开展宣传及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等督导检查等工作,开展绩效评价 1 次,签订宣传合同 3 个。绩效评价成本不超过 13 万元,单位宣传合同成本不超过 13 万元。绩效评价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宣传合同验收通过率 100%,绩效评价开展及时,宣传合同完成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提升群众节水意识,提升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平,水利工程周边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绩效评价成本	≤13 万元	
			单位宣传合同成本	≤1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绩效评价次数	=1 次	
			签订宣传合同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宣传合同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绩效评价开展及时率	=100%	
			宣传合同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节水意识	提升	
			提升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利工程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水利防灾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威海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5	
		其中:财政拨款	10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为推进中小河流治理能力,提升群众防灾避灾意识,编制方案及规划数量2部,举办水旱灾害防御演练次数1次。编制方案单位成本不超过35万元。举办水旱灾害防御演练成本不超过40万元。方案及规划审核通过率100%,水旱灾害防御演练内容符合率100%。方案及规划编制完成时间为2023年12月,水旱灾害防御演练完成时间为2023年7月。项目成果使用者及演练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编制方案单位成本	≤35万元
			举办水旱灾害防御演练成本	≤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方案及规划数量	=2部
			举办水旱灾害防御演练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方案及规划审核通过率	=100%
			水旱灾害防御演练内容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方案及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水旱灾害防御演练完成时间	2023年7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中小河流治理能力	推进
			提升群众防灾避灾意识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演练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黄垒河、母猪河水资源调配与拦蓄工程运维			
主管部门			威海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5		
			其中:财政拨款	20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维护 3 座泵站、20 眼取水井、43 公里管线长度正常运行,黄垒河、母猪河地下水库蓄水及工程正常运行。管线巡逻维护长度成本不超过 24000 元/公里,水库正常运行维护成本不超过 165 元/立方米。维护泵站、水井、管线内容符合率 100%,维护泵站、水井、管线及时率 100%,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项目管理单位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管线运行维护成本	≤24000 元/公里		
			水库正常运行维护成本	≤165 元/立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泵站座数	=3 座		
			维护管线长度	=43 公里		
			维护取水井数量	=20 眼		
		质量指标	维护泵站内容符合率	=100%		
			维护管线内容符合率	=100%		
			维护水井内容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泵站及时率	=100%	
				维护管线及时率	=100%	
				维护水井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	缓解		
			保障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项目管理单位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威海市水务局机关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主要反映威海市水务局开展水利宣传、职称评审、行政许可、审计检查等水利行业业务管理业务安排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主要反映威海市水务局用于黄垒河、母猪河水资源调配与拦蓄工程运维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主要反映威海市水务局用于水旱灾害防御方面的支出。